

## 宜蘭縣政府 函

地址：26051宜蘭縣宜蘭市女中路二段  
287號  
承辦人：徐淑華  
電話：03-9322634分機1238  
電子郵件：11176@mail.e-land.gov.tw

260  
宜蘭市女中路三段102號6樓  
受文者：宜蘭縣藥師公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7月2日  
發文字號：府授衛食藥字第1100015194號  
速別：普通件  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普通  
附件：如說明二

主旨：貴會吳漢隆等100名藥師申請換發執業執照一案，准予辦理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復貴會110年7月1日宜縣藥師安字第110021號函。
- 二、檢附藥師執業執照100張及執照規費新臺幣300元整收據100紙。

正本：宜蘭縣藥師公會  
副本：宜蘭縣政府衛生局食品藥物管理科

# 縣長林姿妙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主管科長決行